

证券代码：300520

证券简称：科大国创

公告编号：2024-35

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关于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-380,330,379.31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-345,703,319.47 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-203,675,905.78 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（以下简称《现金分红指引》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（以下简称《规范运作指引》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现金分红指引》《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，暂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2024年2月2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2,000万元（含）、不超过人民币4,000万元（含）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。

公司一向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今后仍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